

收 據

立案文號：府社發字 1020251118 號
統一編號：02763670

茲收到

先 生
女 士

- 入會費 常年會費 永久會費
 樂捐款 其它 _____

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

此據

桃園縣國立中壢高商校友會

理事長：

財務組：

經手人：

通訊地址：32046 桃園縣中壢市中央西路二段 141 巷 100 號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附註：按財政部 75/09/12 台財稅字 7562563 號函，個人得憑校友會出具之收據，依所得稅法 17 條之規定，作為個人綜合所得總額之列舉扣除額。

第一聯紅色(收據聯) 第二聯白色(存根聯)